

三水〔2024〕26号

签发人：裴宗杰

三门峡市水利局 对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26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李敏霞、李青波、杨艳静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三门峡水源地水域治理助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非常感谢您们对水利工作的关注和支持！

卫家磨水库已经成为三门峡市区主要供水水源，年均供水约2000万 m^3 ，水质优良。对卫家磨水库水源杜荆河及周边河道的治理保护非常必要的，市水利局对杜荆河流域进行水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是从水土流失治理和河道综合治理两个方面进行。

第一，卢氏县 2019—2023 年累计下达投资 4030 万元，用于 6 条小流域治理，项目实施后可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95.75 平方公里，这些资金全部扶贫整合。经过市县水利局努力，2022 年小流域治理项目整合后重新实施，完成投资 522 万元用于双龙湾镇的黑沟河小流域治理，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2 平方公里。此外，2009 年城市饮水工程投入使用后，于 2011 年争取省级补助资金 30 万元，用于卢氏县荆彰小流域综合治理，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5 km²。

第二，自 2017 年以来，我局积极争取中央、省级河道治理项目专项资金，先后累计实施河道治理项目 9 个，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13822 万元，卢氏县政府应配套资金 7200 万元，合计投入河道治理资金 21022 万元。经过查实，截止目前，仅仅完成 1 个项目，其余资金全部被整合使用。这样以来，无法发挥水利资金和水利项目的生态效益。也给我们继续申请河道治理项目造成了极大困难。

第三，按照水利部督导函，要求所有被整合的水利项目必须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发挥应有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卢氏县政府和卢氏县水利局，已经制定整合项目得实施计划，将于 2025 年底全部完成。我局建管科将对被整合项目实施进度进行跟踪督促，确保项目能够如期完成，发挥应有效益。

今年以来，卢氏先后实施坡耕地改造项目和小流域治理以奖代补项目，累计总投资 1149 万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5 km²，

坡耕地改造 2000 亩，将有效提升流域的生态环境。

我们将继续从保护卫家磨水库水源地，确保全市人民吃上安全优质的饮用水，进一步指导卢氏县水利局做好杜荆河流域生态保护和流域治理，结合清洁小流域治理和河道综合治理，积极谋划水利项目，申请上级资金。切实做好杜荆河及其周边河道流域水生态修复工作，真正为提高杜荆河水生态改善水环境发挥作用！

再次感谢您们对我市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2024 年 7 月 4 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市水利局 2808085

联系人：薛晓栋 18839860098

